

ICS 27.100

F 20

备案号: 47897-2015

DL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行业标准

DL/T 606.2 — 2014

代替 DL/T 606.2 — 1996

火力发电厂能量平衡导则

第 2 部分: 燃料平衡

Guide for energy balance of thermal power plant

Part 2: Fuel balance

2014-10-15 发布

2015-03-01 实施

国家能源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与定义	1
4 总则	3
5 燃料平衡测试	3
6 燃料平衡测试数据处理	4
7 燃料平衡测试报告编写	7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记录表格	8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符号和单位	10
附录 C (资料性附录) 燃料平衡图	11

前 言

DL/T 606 《火力发电厂能量平衡导则》共分为 5 个部分：

- DL/T 606.1 火力发电厂能量平衡导则 第 1 部分：总则
- DL/T 606.2 火力发电厂能量平衡导则 第 2 部分：燃料平衡
- DL/T 606.3 火力发电厂能量平衡导则 第 3 部分：热平衡
- DL/T 606.4 火力发电厂能量平衡导则 第 4 部分：电平衡
- DL/T 606.5 火力发电厂能量平衡导则 第 5 部分：水平衡

本部分为 DL/T 606 的第 2 部分。

本部分是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下达 2012 年第一批能源领域行业标准制（修）订计划的通知》（国能科技〔2012〕83 号）的要求，对 DL/T 606.2—1996《火力发电厂燃料平衡导则》进行修订的。

能量平衡是火力发电厂节能工作的一项基础工作。火力发电厂能量平衡是考核火力发电厂能源利用水平的重要方法之一，也是开展火力发电厂能源审计、建设节约型电力企业的基础。

本部分与 DL/T 606.2—1996 相比有以下变化：

- 对规范性引用文件进行了更新和增补；
- 增加了可燃生活垃圾、生物质发电燃料相关内容；
- 对部分名词术语进行了更新和重新定义；
- 对原标准的结构进行了调整；
- 增减了部分记录表格；
- 增加了试验数据处理的内容；
- 对部分相近内容的条款进行了合并。

本部分的附录 A、附录 C 是资料性附录，附录 B 是规范性附录。

本部分由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提出。

本部分由电力行业节能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并解释。

本部分起草单位：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电网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常澍平、汪潮洋、赵振宁、刘振琪、魏刚、杨海生、沈跃良。

本部分于 1997 年 2 月首次发布，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本部分在执行过程中的意见或建议反馈至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标准化管理中心（北京市白广路二条一号，100761）。